

证券代码：000027 证券简称：深圳能源 公告编号：2008-046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控股股东持有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2007年9月18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中约定：“在深圳能源完成发行股票购买资产之日起18个月内，当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南电）下属各电厂均取得相关建设与运营政府核准文件后，将自筹资金以经合格机构评估确定的合理价格向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收购深南电的股权。”

公司将按照国家国资委《国有股东转让所持上市公司股份管理暂行办法》及相关法规要求，开展收购深南电股份工作。相关具体事项待董事会审议批准后公告。

特此公告。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八月十六日